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单位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支出预算总表》
- 十一、《财政拨款预算表》
- 十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 年 “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负责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等方面的教育。

2、负责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3、负责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4、负责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5、负责依据国家主管部门有关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等方面的规定，决定和实施本校的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评比、集体备课，对学生进行考核、考试等。

6、负责学籍管理。

7、负责聘任、培训、考核教师，依法奖励或处分有关教师和职工。

8、负责科学管理、合理使用学校的设施和经费，并积极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

9、负责维护学校、师生的合法权益，有权拒绝任何组织和个人对教育教学活动进行非法干涉。

10、依法接受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检查指导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本单位内设处室4个，包括：行政办公室、教导处、总务处、财务室。

编制人数小计102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02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

303 人,其中: 在职人数小计 102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02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72 人,遗属人数 29 人。

年初学生人数 957 人,其中: 幼儿园 56 人,小学 901 人,初中 0 人,普通高中 0 人,中职教育 0 人。

第二部分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收入预算总额为 1934.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5.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74.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8.59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2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结

余) 0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7.3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支出预算总额为 1934.66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5.98 万元; 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1674.66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69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638.04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2 万元,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 260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4.29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万元,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教育支出 1370.9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33.32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7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37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219.05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9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39.74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78 万元; 其他支出 0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工资福利支出 1638.04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8.31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4.29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2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62 万元;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万元, 较

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674.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8.59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教育支出 1110.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9.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9.74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1674.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8.5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38.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各级财政编制部门预算基础信息上报截止时间), 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无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

(九) xx 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课后延时、周末托管、暑期托管服务费

2) 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双减”政策及相关文件精神, 为有需求的家长及学生提供课后延时服务, 减轻学生作业负担, 丰富学生课后生活,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3) 实施主体: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4) 实施方案: 为学生提供课后延时服务, 依据标准收取课后延时服务费, 根据方案发放教师课后延时服务津补贴及相关费用。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安排财政专户拨款 80 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课后延时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宁都县教育科技体育局	实施单位	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加强课后服务经费保障，深入挖掘校内潜力，统筹利用好科普、文化、体育等方面社会资源，提升学校课后服务水平，切实增强课后服务吸引力、有效性；发展素质教育，促进中小学生全面健康成长。</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课后服务托管成本	=8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活动学生人数	≥900人
		课后延时活动服务时间	≥0.5小时/次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内容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率	=100%
		课后服务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的教育需求	满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85%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85%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为“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3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3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计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

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

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201038]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934.66	1,674.66	260.00
205	教育支出	1,370.90	1,110.90	260.00
02	普通教育	1,370.90	1,110.90	26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370.90	1,110.90	2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7	204.9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5	168.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35	168.3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2	36.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2	3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05	219.0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9.05	219.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9.05	219.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4	139.7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4	139.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74	139.7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1038]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74.66	一、本年支出	1,674.66	1,674.6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74.66	教育支出	1,110.90	1,110.9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7	204.9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219.05	219.05		
		住房保障支出	139.74	139.74		
收入总计	1,674.66	支出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1038]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674.66	1,674.66	
205	教育支出	1,110.90	1,110.90	
02	普通教育	1,110.90	1,110.90	
2050202	小学教育	1,110.90	1,11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7	204.9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5	168.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35	168.3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2	36.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2	3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05	219.0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9.05	219.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9.05	219.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4	139.7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4	139.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74	139.7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1038]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674.66	1,674.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8.04	1,638.04	
30101	基本工资	543.81	543.81	
30102	津贴补贴	197.66	197.66	
30103	奖金	45.32	45.32	
30107	绩效工资	265.40	265.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35	168.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9.05	219.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74	139.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71	58.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2	36.62	
30305	生活补助	32.18	32.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	4.44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201038]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01038]宁都县梅江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1,934.66	
教育支出	1,370.9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7	
卫生健康支出	219.05	
住房保障支出	139.74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674.66	1,674.66		
教育支出	1,110.90	1,110.9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97	204.97		
卫生健康支出	219.05	219.05		
住房保障支出	139.74	139.74		